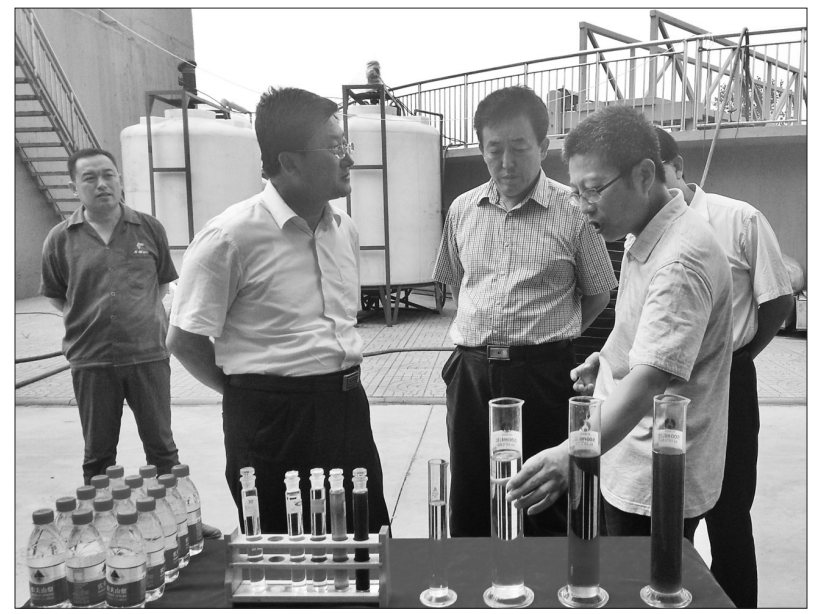


党政领导抓环保



图为滨州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凯(左二)在市环保局局长皮台田(左三)的陪同下,现场查看愉悦家纺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情况。袁东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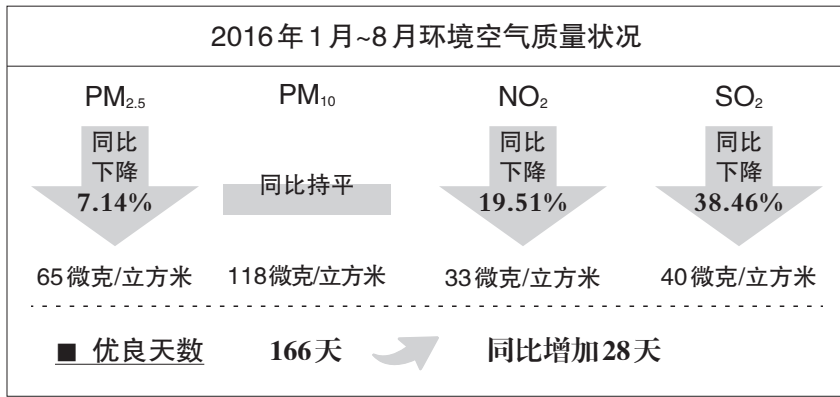
改善环境质量 确保环境安全 促进绿色发展

滨州集中力量打好三大战役

皮台田

今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山东省滨州市紧紧围绕改善环境质量、确保环境安全、促进绿色发展3条主线,适应新常态,务实抓攻坚,全面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坚定不移补齐环境短板、改善环境质量,提升环保队伍职业化水平,推动全市生态文明建设。

今年以来,在全市水环境先后实现恢复鱼类生长、省控重点河流消除劣V类水体的基础上,滨州市又组织开展了重点河流及其主要支流所有人河污染源徒步排查,巩固治理成果,深化流域治理。



固消除劣V类水体成果,滨州市组织开展了重点河流及其主要支流所有人河污染源排查行动,全面摸清底数。对全市污水处理厂实施精细化管理,对8个工业园区实施“一企一管”改造。推行污水处理厂优水优价、阶梯水价新机制,第一批选定9家污水处理厂,年内将全面推开。

为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滨州市不断强化工业固体(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检查,启动工业企业污染场地修复与二次开发利用监管整治。组织全市排查各类废坑1114个,查出问题废坑136个,已基本完成整改。

2 严格监管执法 打造智慧环保

滨州市在去年初步建立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的基础上,加快环境监管云平台建设,实行网格运行、全程留痕管理,加大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为实现对污染源的全程管控,确保环境安全,滨州市加快建设智慧环保平

台,给工业园区、有毒有害危化品、危险废物建立全程监管电子档案,实施信息化管理。修编完善全市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危险废物管理“十三五”规划。要求各县区原则上要依托有条件的企业建设危废处理中心,加强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和辐射安全保障,开展环境风险评估,排查整治环境安全隐患。

围绕环保热点难点问题,滨州市加强环保公安联合执法、跨区域交叉互查执法、零点行动和突击检查。

今年3月,滨州市政府启动以城市治臭、农村治污、企业治排为重点,为期半年的环境联合执法综合整治集中行动,设立5个督察组,采取上半月集中督导、下半月随机检查的模式,确保集中行动扎实有效。目前,已列出问题清单305个,完成整改241个,共实施环境行政处罚案件87起,罚款金额495.62万元。

在强化监管执法的同时,滨州市通过当地电视台和报纸开设“环保为民在行动”栏目,定期曝光违法行为,促使企业遵规守法。根据全省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滨州市居住环境项目得到80.7分,高于全省平均,人民群众环保满意度有了较大提升。

3 夯实环保责任 激励约束并重

滨州市严格落实各级各部门及企业的环保责任,完善生态补偿、快速响应等工作机制,探索建立负面清单制度,全面提升环保队伍职业化水平。

滨州市研究制定全市各级党政部门环境保护职责,构建起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追责”的责任体系。制定实施全市环保督察巡视制度,推动政府与企业双向发力,倒逼责任落实,坚决把党政领导责任落实到位,把部门监管责任落实到位,把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到位,把最严问责制度落实到位。

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在全市建立水环境质量流域上下游、空气质量市县(区)生态补偿机制。健全公众举报与行政执法快速响应机制,积极探索环保负面清单制度,从源头上控得住,管得严。对鼓励类、支持类项目,建立告知一承诺一备案制度,简化行政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在提升环保队伍职业化水平方面,滨州市按照培训和比武相结合、讨论与创新相结合的思路,扎实开展环保队伍职业化建设。加强应急能力建设和重污染天气预警,组织全市环境应急暨监测技术比武活动,提高实战水平,在山东省环境应急暨监测技术比武中连续3届荣获一等奖。

围绕环境管理创新,滨州市深入开展“四个在哪里”(问题在哪里、症结在哪里、对策在哪里、落实在哪里)大讨论,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努力提素质、转作风、抓落实、做表率,争一流、上水平,打造一支职业化环保队伍,为建设生态、美丽、幸福滨州做出贡献。

作者系山东省滨州市环保局局长

大气、水、土壤及固废污染防治为重点 开展专项行动整治违法排污

本报讯 山东省滨州市日前结合环境联合执法综合整治集中行动,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

据了解,此次专项行动为期6个月,以大气、水、土壤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为重点,成立11个工作组,把省、市专项督察发现的各类环境问题整改任务落实到各县(区)委书记、县长(区)长,定任务、定人员、定措施、定时限,把压力传导至属地党委、政府。

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滨州市重点检查各县(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山东省2013~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等行动计划的落实情况。在水污染防治方面,主要检查各县(区)贯彻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重点河流水质达标、流域排污口清理取缔、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等情况。

围绕土壤和固废污染治理,滨州市重点检查各县(区)贯彻落实《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情况》,依法查处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违法行为。检查各县(区)废弃窑坑(塘)排查和整治情况及废旧窑厂复垦、工业企业污染场地修复与二次开发利用情况。

截至目前,滨州市共出动执法人员3726人次,列出问题清单305个,督促完成整改241个。组织全市排查各类废坑1114个,查出问题废坑136个,已基本完成整改。全市实施处罚案件87起,罚款金额495.62万元;实施查封扣押案件1起,实施限产停产案件66起,移送行政拘留案件17起。取缔“土小”企业112家,办理环境信访947件。

王合昌

县委书记、县长带队开展夜查 无棣党政同责抓环保

本报讯 山东省无棣县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实行县级领导带队开展环保夜查和环保包乡镇、园区制度,在全县上下形成县级党政领导、县直部门及乡镇党委政府、园区共同抓环保的大格局。

9月13日零时,无棣县委书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丁海堂带领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到北海工业园内的山东一森化工有限公司、山东久日化学有限公司、山东无棣金润化工有限公司、山东卓星化工有限公司进行突击检查。

9月14日零时,无棣县委副书记、县长魏伟又带领县环保局执法人员,突击检查北海高新区内的山东华蓝化工有限公司、无棣正源化工有限公司、山东三岳集团鲁北凌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无棣鑫岳化工有限公司鲁北凌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在各企业厂区,无棣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认真查看了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要求企业严格按照标准,对照问题清单,保质保量整改到位。要求建设完善好污水处理和“一企一管”中控系统,提升污水处理能力。

为强化污染治理,无棣县委、县政府下大力气对北海工业园实施停产整治。目前园区雨污分流和“一企一管”改造基本完成,各企业统一修建了明渠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暂存池,7家企业完成在线监测设施安装调试和“一企一管”对接,完成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并进入调试。总投资3000万元、总长12千米的雨水外排沟也已建成投用,形成环形外排封闭系统,从根本上解决了园区内涝问题。

据了解,今年以来,无棣县先后开展“利剑斩污”联合执法行动4次、环保“零点”行动7次,严惩严处环境违法行为,根治发生在群众身边的污染问题,推动全县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韩振涛

惠民专项整治小炼铁 关停11家企业、18台小高炉

本报讯 为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日前对辖区内的小炼铁企业开展专项整治,清理取缔违法企业,拆除生产设备,确保整治到位,促进全县环境质量改善。

惠民县制定了《全县炼铁企业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成立炼铁企业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在全县开展炼铁企业专项整治,彻底解决非法小炼铁企业违法建设、违法生产、违法排污、影响经济可持续发展和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问题。

据了解,惠民县小炼铁涉及6个乡镇11家企业、18台小高炉。依据《环境保护法》有关规定,县环保局对11家企业下达了关停告知书,要求全面关停,拆除设备,确保不再生产。召

王小鹏 赵惠娟

探索流域治污新举措

推行污水处理 阶梯水价、优水优价

本报讯 为加强流域污染治理,山东省滨州市采取完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实施工业园区“一企一管”改造,推行污水处理阶梯水价、优水优价等措施,全面深化“治用保”理念,走出一条具有地方特色的治水新路。

今年以来,滨州市新建成惠民县城北污水处理厂、胡集镇污水处理厂、陈户镇污水处理厂两万吨/日;对市污水处理厂、滨州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无棣县新海污水处理厂、滨州市深港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11座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升级改造,污水处理能力大幅增加。

目前,全市建成大型城镇污水处理厂22座,总处理能力达85万吨/日。在建大型污水处理设施8套,总处理能力为14.7万吨/日。建设20座乡镇和园区污水集中处理厂,全部执行一级A标准。对全市污水处理厂实施精细化管理,在8个工业园区实施“一企一管”改造,为排污权交易和“一证式”管理奠定基础。

强化工业企业深度治污,完成32个工业深度治理项目建设。实施省、市、县重点涉水企业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口规范化改造,公开污水排放口环境信息,加强与舆论监督。出台《关于推行污水处理服务费阶梯价格制度的意见》,创新对企业污水处理服务费实施阶梯化价格制度,充分发挥价格杠杆调节作用,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和水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

围绕流域污染治理,滨州市政府组织编制《潮河等8条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聘请国内知名专家进行科学论证,采取“一河一策”,逐步消除4个劣V类断面,如期完成治理任务。

在河流的干流、城镇污水处理厂和重点直排企业排污口的下游,因地制宜规划建设24项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或河道修复工程,有效改善当地水生态环境。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颁布后,滨州市组织对全市8条重点河流及其主要支流所有人河排污口开展拉网式排查,对确定的污水排放口登记造册,并绘制污水管网图。目前,各排查小组正制定重点河流控制单元达标方案,为下一步水环境治理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韩本利 王晓斐



近年来,滨州市积极采取上大压小、等量替代、超低排放改造等措施,减少污染排放,环境空气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图为滨化集团冷却塔爆破拆除现场。高鲁兵摄

加快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完成时限从2017年底提前到今年10月

本报讯 为改善辖区环境空气质量,山东省滨州市以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为重点,深入开展机动车污染治理,综合整治扬尘污染,提升绿化水平,推进燃煤小锅炉淘汰。

滨州市在去年责令魏桥创业集团投资23亿元完成9个热电项目共48台机组脱硫设施建设的基础上,狠抓燃煤机组(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印发《加快推进全市燃煤机组(锅炉)超低排放的实施意见》,将原定2017年底前分两批完成10万千瓦及以上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的时限一律提前到今年10月底前。

为确保按期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任务,滨州市专门召开重点企业法人代表座谈会,逐一签订责任书,明确提出

对完不成治理任务的企业,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同时一律实施停产治理。

在抓好规定任务落实的同时,鼓励10万千瓦以下燃煤机组实行超低排放改造,主城区周边4家10万千瓦以下热电企业共计18.4万千瓦燃煤机组今年10月底前将同步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截至目前,已有13台机组总装机容量429万千瓦完成改造,其余各企业正按照时间节点加快推进。

在扬尘污染防治方面,成立扬尘污染综合治理办公室,实行住建、交通、环保、城管执法等多部门联合办公,由政府督察室牵头对城区和周边建筑工地、主要道路两侧等重点区域开展督察。先后投资逾1800万元对裸露土地进行硬化,累计硬化面

重点整顿违规建设项目

11月底前全面完成清理任务

本报讯 山东省滨州市将清理整顿环保违规建设项目纳入本年度重大决策事项,每月调度清理整顿工作进展,确保11月底前全面完成清理任务。

自环保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工作开展以来,滨州市积极组织相关企业制定整改方案,按照淘汰一批、规范一批、完善一批的要求,落实整改措施,取得一定成效。

为加快违规项目清理整顿,滨州市要求各县区、各有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采取有力措施,明确时间表、路线图,督促企业加快整改,保质保量完成目标任务。明确各县区政府对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顿工作负主体责任,要求从大局出发,强化责任意识和机遇意识,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整顿任务。